

证券代码：430589

证券简称：银河激光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9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6号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严红九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1. 议案内容：

兹定于2026年2月25日10点在江苏银河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淮安经济

技术开发区富淮路 6 号)，以“现场+电子通讯”形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另行发布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情况，提出公司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额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江苏省瑞达包装有限公司	700 万元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150 万元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江苏省瑞丰盐业有限公司	20 万元
销售商品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 万元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严红九、陈景辉、焦小东、张东胜、杨洋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万武、钱浩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湘能卓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4 年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万武、钱浩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9日